

云岩区法院：

践行能动司法 为企业纾困解难

■ 记者 喻玉

“把脉会诊”开良方

小案件关乎大民生，每一个涉案案件都可能影响一个企业的兴衰。为优化营商环境，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进一步畅通司法服务企业渠道，帮助企业防范和化解法律风险。

“我要为你们的办理速度、专业水平和服务质量点赞，这起案件的顺利解决对我们的企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真是太感谢了！”

今年7月18日，贵州度量衡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将一面印有“公正司法净化营商环境，高效裁判护航小微企业”的锦旗送至云岩区人民法院市西人民法庭。

2020年12月1日，贵州度量衡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与贵州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商铺租赁、管理服务合同》，后贵州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搬离涉案房屋，并与贵州度量衡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办理交接手续。由于贵州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租金、商管费、水电费在搬离时未足额缴纳，贵州度量衡商业管理有限公司遂诉至法院。为彻底化解矛盾、解决纠纷，承办法官没有就案判案，而是主动“把脉问诊”，通过释明、说服及调解，积极引导双方，直面问题焦点，最终判决由贵州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向贵州度量衡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支付五个月的租金，双方企业都服从判决结果，均未提起上诉。

让企业用最低成本化解矛盾纠纷，是云岩区人民法院不断延伸诉讼服务的“金标准”。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

近年来，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紧紧围绕“公正与效率”这一主题，聚焦民营企业发展过程中的司法需求，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坚持能动司法理念为企业发展提供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为帮助企业“排忧解难”，为企业减负“快跑”。为帮助企业疏通经营中的“堵点”、突破发展中的“难点”问题，2022年2月，云岩区人民法院深入中建四局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贵州中建筑福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重点企业，主动询问企业在营商环境、诉讼等方面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在了解两家企业面临的具体问题和困难后，云岩区人民法院副院长谭琳表示，将进一步发挥司法职能作用，加大普法力度，同时推动法院党建与企业党建的共建、融合，适时开展送法进企业、进社区等活动，为企业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更高品质的服务，引导越来越多的群众妥善运用法律手段解决问题。2022年至今，已走访企业26家。

探寻司法助企“最优解”

营商环境好不好，纠纷化解机制是重要加分项。

2022年至今，云岩区人民法院先后制定下发《云岩区人民法院“案件质量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关于“强管理、动真招、提质效”的工作通知》等方案，建立专门的破产审判合议庭，营商环境案件审判团队和执行团队，专门办理涉企商事案件，充分保障办案质效不断提升，不仅让群众“进一扇门消所有气”，还为企业当好“司法服务员”，

打造营商环境“新高度”

“无论企业运行在哪个阶段，人民法院的司法服务不能缺位。”饶红焰告诉记者。

近年来，云岩区人民法院充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以经营主体获得感为标准，打造了一套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组合拳”。

——建立营商环境案件办理绿色通道及窗口。加强诉讼服务网、自助移动终端设备建设，给予当事人线上线下全方位的诉讼服务体验；运用移动微法院，深入依托手机诉讼服务APP、微信小程序案件流程信息自助查询、在线缴费等功能，为当事人诉讼活动提供便利；积极推行网上立案、跨域立案新模式，降低当事人涉诉成本，减少诉累；

——开展营商环境案件标记标识(标“商”、标“企”等)工作。立案庭在诉讼服务中心立案窗口受理民事、执行类案件时，对涉及营商环境的案件，按要求标记“营商案件”，提示案件承办法官，并做到应标尽标；

——建立涉民营企业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台账。由云岩区人民法院立案庭从涉法涉诉信访案件中，全面梳理排查涉及该院的涉民营企业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建立专门台账，优化企业涉法涉诉案件办理流程。经排查，目前尚无涉民营企业涉法涉诉信访案件；

——建立指标动态监测台账，并对标全省法院后50名指标开展月调度，确保指标提升有规可循。该院党组定期召开会议研究营商环境质效提升工作。自4月下发工作通知以来，已召开业务推进会11次，办案质效大幅提升，指标提升工作取得一定成效。

……

“法治化营商环境没有最好，只有更好。”云岩区人民法院副院长唐有临表示，云岩区人民法院将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切实维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努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为辖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乌当区检察院

抓细抓实“透过业务看政治讲忠诚”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陈欢)今年4月以来，贵阳市乌当区人民检察院扎实开展“透过业务看政治讲忠诚”活动，29名党员干部围绕“七讲七看”分享了办理案件的心得和感受。通过办理具体案件真正做到政治与业务深度融合、讲政治与讲法治有机统一。

以服务发展的大局意识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在第一检察部检察官黄敏讲述的“能动履职协同多方共同帮助追讨欠薪”案例中，依托“两法衔接”机制，强化案件线索摸排，对发现的一起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线索进行分析研判，启动监督程序，积极履行监督职责，帮助36名农民工追回欠薪30余万元……

以真挚深厚的为民情怀办好每一个案件。第三检察部检察官王艳萍讲述了“暖心呵护传递检察温度”案例。在办理一起司法救助案件中，积极探索未成年被害人因家被刑事处罚而导致生活陷入困境的保护工作，不断创新多元化救助机制，帮助未成年人走出生活困境，彰显检察为民情怀。

以溯源治理的能动履职融入社会治理。第二检察部检察官金静讲述的“依法纠正违法行政处罚”案例中，聚焦行政机关执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开展案件评查，对发现存在问题的行政处罚决定，认真调查核实，找准行政处罚决定的监督点，以检察监督助力溯源治理。

以协作共赢的监督智慧促“双赢多赢共赢”。第二检察部检察官郭丹讲述的“行政检察从‘小案’做起”案例中，检察官充分发挥行政检察职能，组织召开公开听证会，依法向交通运输局发出检察建议，对存在的程序性违法、行政处罚决定适用法律错误等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助力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第一检察部检察官代娟讲述了“检察同行护航未来”案例，检察官在案件办理中深入践行“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依法惩治侵害未成年人刑事犯罪的同时，积极履行监督职责，通过司法救助、溯源治理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下一步，乌当区人民检察院将进一步开展好“透过业务看政治讲忠诚”活动，将该活动作为推进讲政治与抓业务有机融合的创新实践、提升检察人员法律监督能力的有效方式，把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贯彻到检察办案全过程，主动作为，融合履职，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努力实现“三个效果”的有机统一。

天柱县检察院

开展跨省帮教考察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杨春爱 记者 廖尚海)“检察官阿姨，对不起！自从我父母知道我在外面涉嫌犯罪后，每天都担心我，感谢你们给我改过自新的机会，让我回家来接受考察教育，我会珍惜这次宝贵机会，努力做对社会有用的人，不辜负你们以及父母对我的期望。”涉罪未成年人吴某某激动地对天柱县人民检察院未检办检察官说。

2022年12月，天柱县人民检察院收到来自四川省蓬安县人民检察院的一封观护帮教委托函，一名未成年人吴某某因涉嫌诈骗罪、偷越国(边)境罪被四川省蓬安县人民检察院作出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为8个月。因吴某某系贵州省天柱县人，四川省蓬安县人民检察院特委托天柱县人民检察院为其开展异地观护帮教工作。为有效开展帮教考察，实现帮教考察效果最大化，天柱县人民检察院就落实帮教考察事项与委托检察院进行充分沟通，根据具体情况为帮教人制定详尽、有针对性、切实可行的帮教方案。

天柱县人民检察院依托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办公室，通过对吴某某的监护人制发“两令”，并不定期入户与帮

教人谈心谈话、要求其每月写一篇生活体会和思想汇报、参加公益活动等方式，多方面地对帮教未成年人的学习、生活、思想情况进行监督考察。在考验期即将届满之日，检察官前往吴某某所居住的村委会工作人员、派出所民警了解吴某某最近的表现情况、有无实施新的违法犯罪等，并与帮教对象及其监护人进行交谈。在8个月的精心帮教下，吴某某的法治意识和分辨是非能力均有所提高。最后，该院综合吴某某考察期间的表现情况将监督考察报告和协助考察的其它相关材料及时反馈给委托检察院。据此，四川省蓬安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对被帮教人吴某某作出不予起诉决定，顺利让涉罪未成年人良性回归社会。

天柱县人民检察院此次开展跨省帮教考察工作，实现检察关爱的千里传递，不仅为涉案家庭提供了便利，节约了司法资源，也为探索附条件不起诉异地协助帮教工作积累了宝贵经验。下一步，该院将继续加强协作配合，将专业化办案和社会化保护相结合，不断提升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品质和效果。



通讯员 蒋芸 摄

日前，为推动茶产业健康发展，普安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县人民法院、县农业农村局、县环保局、县茶办、地瓜镇人民政府到“白叶一号”感恩茶园基地开展“干净茶、放心茶”护航专项行动宣传。

茶产业是普安县农民增收的富民产业，一直以来，普安县人民检察院充分发挥检察监督职能，督促相关单位坚守茶叶质量安全底线，做“干净茶、放心茶”。

麻江县检察院邀请人民监督员旁听案件庭审

本报讯(通讯员 徐凤)9月1日，麻江县人民检察院邀请人民监督员代表与部分群众到县人民法院旁听了一起近年多发的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的案件庭审，此次庭审采取远程视频方式公开开庭审理。

经审理查明，今年3月初，被告人郑某通过网络与一陌生男子取得联系，并被告知出租银行卡给其接收赌博资金可以日结工资，并报销路费。被告人郑某认为有利可图，便前往福建省某县将自

己名下的3张银行卡和手机提供给该陌生男子安排的人员使用，同时还为他人提供多次刷脸认证操作。在郑某提供银行卡和手机帮助罪犯实施诈骗活动资金转账期间，资金收入、转出流水高达218万余元，有18名被害人被诈骗。

该案是麻江县人民检察院近年来办理的帮信网络犯罪典型案例之一，属新型犯罪案件。庭审中，公诉人以犯罪构成为核心，以证据体系为支撑，有力地指控了犯罪，被告人郑某对

指控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自愿认罪认罚。同时，公诉人在法庭上及时开展现场法治宣传教育，指出该犯罪行为为主要特征，并揭露该罪带来的极大的社会危害性，取得了良好的庭审效果。

庭审结束后，人民监督员对公诉人在法庭上的表现进行了评议，并就案件带来的警示教育表达了真实的感受，同时就检察机关的公诉活动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并提出了中肯的意见、建议，希望检察机关加大组织人民监督员和人

民群众旁听案件庭审的力度，以更强大的力量增强普法教育宣传的效果，有效提高全民反诈意识。

近年来，利用电信网络实施诈骗的案件高发，其手段多样、行为隐蔽，对人民群众财产安全构成极大威胁和损害，而以“提供各种帮助行为”为特征的“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助推了信息网络犯罪高发态势，严重影响社会和谐安定。因此，广大人民群众不要相信一夜暴富和天上掉“馅饼”，谨防落入电信诈骗的陷阱，也要切记：不要出售、出借银行卡给他人使用，谨防成为犯罪分子实施诈骗的“帮凶”。

镇远县检察院

选派业务骨干加强基层法治力量

本报讯(通讯员 杨光琼 曹俊)为推进基层法治建设，充分发挥法治力量在基层治理中的指引作用，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服务需求，近日，镇远县人民检察院重点选择县内软弱涣散、矛盾纠纷突出、案件发生量大、涉法涉诉信访较多的10个行政村(社区)作为帮扶对象，选派群众工作经验丰富、司法实践经验强的10名业务骨干担任法治副主任，并设置联络员，为群众送去法治关怀。

“我们村干部对法律知识了解较少，经常需要懂法的人提供帮助，没想到我们村配备了法治副主任，以后可以随时咨询法律、相关政策，这是我们期盼已久的一件好事。”镇远县江古镇江古村相关负责人说道，并将聘书发到法治副主任手中。随后各村(社区)法治副主任与村干一道进村走访，向群众宣传检察机关职能、国家司法救助、防电信诈骗、禁毒、扫黑除恶等相关法律法规，发放《人民检察院信访工作条例》《人民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宣传手册》《防电信诈骗》等宣传资料，同时对当地反映强烈的矛盾纠纷进行走访排查。

“以前遇到麻烦只知道吵架争理，也不懂啥法律常识，现在村里有了法治副主任，有了法律明白人，能够及时帮助我们解决法律困惑，让我们知道如何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走访时，不少群众纷纷感叹。

近年来，镇远县人民检察院始终坚持把群众的小事当成自己的大事，敢于担当、善于担当。通过认真倾听群众反映问题，将被动信访变为“主动出击”，协助基层组织以诉前调解、法律咨询、法治宣传等方式解决群众信访问题，有效化解矛盾纠纷70余件，提供法律咨询60余次，开展法治宣传30余次，实实在在为群众解决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充分发挥化解纠纷第一道防线作用，让问题消灭在萌芽，矛盾解决在基层。

镇远县人民检察院将以此次聘任活动为契机，树立起法治副主任的责任意识，进一步做好基层普法的宣讲员、化解矛盾纠纷的调解员、社情民意的信息员、助民便民的工作人员，以实际行动绘制基层法治治理法治化、多元化、和谐化的检察工作新画卷。

黔西市司法局：“361”模式提升队伍执行力

本报讯(通讯员 陈金桥 樊子瑜)黔西市司法局立足深入推进“党建五项行动”，扎实开展作风革命，着力提升全市执法队伍能力水平，紧盯塑造作风过硬本领过硬行政执法队伍目标，明确工作任务，整合优势资源，联合黔西市委组织部于7月底召开全市2023年度行政执法人员轮训启动会，探索“三个团队保培训、六个举措促质效、一个总结建机制”的黔西模式，实现培训初衷。

三个团队保培训。黔西市司法局联合黔西市委组织部成立领导小组，配备强领导小组成员，强化督导检查力度；组建培训会会务服务考核专班，明确专人专岗负责会务服务，实时督导学员准时参训，认真学习、落实闭环测

试，确保培训质量；锁定黔西市政府法律顾问团队，承担主要培训任务，充分发挥其司法实践经验，以案释法，生动讲法，调动学员学习热情。

六个举措促质效。开训会前收集相关参训执法部门执法过程中痛点难点问题模式，通过培训深入剖析，落实有问必答，有疑必解机制，形成执法部门答疑解惑培训常态；营造学员积极交流轻松氛围，授课讲师提问引导学员主动积极交流，说出心声，提出想法，道出疑惑，促进参训学员学有所思、学有所获、深刻领悟知行合一、学以致用的真谛；打造精品试题库，整合黔西市政府法律顾问团队、市司法局行政复议应诉股、法律顾问股、行政执法协调监督

股精英力量，专题研究出题方向、难度、法理与实践衔接的要求和标准，编撰黔西市行政执法业务知识测试题；探索训前课试讲模式，专家团队认真聆听每个主讲人的课件，提出建设性意见建议，确保课件做到深入浅出、通俗易懂、生动吸引的高质量；听取基层心声，为建立行政执法队伍培训长效机制积累经验奠定实践基础，设置轮训意见征求栏附于测试卷末端，征求参训人员意见建议；落实闭卷测试，反馈测试结果，纳入年终评先评优考核激励指标。

一个总结建机制。目前，黔西市已开展第一轮培训4期，参训人员240余人次，测试合格率99.5%，整体培训效果明显，参训人员给予较好评价。此次培

训计划分两轮进行，共计培训二十个班次，参训的对象为全市30个乡镇(街道)及22个市直行政执法部门的一线行政执法人员，总人数626人，两轮培训人数将达1352人/次；培训的内容为《行政处罚法》《行政强制法》及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现已征集一线执法队疑难复杂问题15个，听取基层对本次轮训意见建议9条，编撰4套精品测试题。经过前期四个班次培训，取得明显成效。下一步，为进一步促进黔西市各行政执法部门更好履行执法主体责任，全面贯彻落实依法治国理念，扎实推进依法行政，黔西市将深刻总结此次轮训过程中经验和不足，谋划建立轮训长效机制。